

文件材料印刷合同

甲方全称：湖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

乙方全称：中共湖北省委湖北省人民政府文印中心

合同金额（元）：3556 元。

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签订本合同，并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内容：

印刷质量和送货时间符合甲方要求。

二、验收标准：

1、印刷品如与签样及要求不符，损失由乙方承担。

2、乙方应保证印刷品质量，甲方在验收乙方交付的印刷品时，如发现有质量问题，可如数退还乙方，由乙方负责调换，并承担重新印刷的责任；发现印刷品数量不符合要求的，乙方负责补齐。

3、因产品质量问题乙方遭投诉，甲方可解除合同，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。

三、货款支付：按国家有关财税规定开具发票，采购方据实支付。

电 话：87237188、87235413

帐 号：271980276610001（招行武汉水果湖支行）

行 号：308521015186

纳税人识别号：12420000420004753G

四、违约责任

如任何一方无故解除合同或有其他违约行为，应向对方支付合同金额 5% 的违约金。

五、保密要求：

1、乙方应对甲方印刷品的内容严格保密。

2、乙方不得擅自将甲方提供的印刷样品（含电子文档）提供给任何第三方作任何用途。

3、因乙方原因导致泄密，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终止其为甲方提供印刷服务资格。

六、解决纠纷方式：

1、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协议的有关条款和承诺，此协议未尽事项，应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。

2、若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并经协商无效，应由被告所在地人民法院作争议解决。

3、因不可抗力导致协议无法执行的情况，双方应友好协商延期履行。

七、其他：

1、本合同一式肆份，中文书写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甲、乙双方和集中采购机构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各执一份。

2、本合同需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，合同内容如遇国家、法规及政策另行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委托）代表：

合同签订日期：

年

月

日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委托）代表：



陈善成